

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
一〇六年第三次董事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民國 106 年 7 月 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公司 A1-1 會議室

出席：董事-----林進寶、許德潤、林萬興、陳闕上鑫、葛天縱、余尚武、蔡松棋、王傳芬
智鑫投資(股)公司周明智、弘鼎創業投資(股)公司張文勤，計 10 人。

列席：財務長 洪冠文、稽核主任 張維漢

主席：林董事長進寶

記錄：吳美賢

一、 主席報告：略。

二、 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：無。

三、 報告事項

(一) 案由：上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，提請 確認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06 年 4 月 24 日一〇六年第二次董事會會議紀錄，詳附件（一）。

決議：准予確認。

(二) 案由：內部稽核報告案，報請 備查。

說明：1、106 年 4~5 月份稽核回覆追蹤及稽核報告，詳附件（二）。

2、本案業經 106 年 7 月 4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，提請董事會報告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 討論事項：

(一) 案由：105 年度盈餘分派等相關事宜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案，業於 106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，自 105 年度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867,319,712 元，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2.8 元，全數以現金發放。

2、擬訂 106 年 8 月 21 日為除息基準日(股票停止過戶期間為 8/17~8/21，最後買進日 8/14，除息交易日 8/15，最後過戶日 8/16，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9/15)，如有異動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。

3、本次現金股利係依本公司截至 106 年 7 月 4 日止之流通在外股數 309,757,040 股計算，嗣後如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庫藏股轉讓、註銷、現金增資等，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，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。

4、有關配息基準日、每股配息率、發放日之訂定及本案其他相關未盡事宜，如因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及基於實際需要，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。

5、106 年除息作業日程表，詳附件（三）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二) 案由：銀行授信額度展期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略。

決議：審計委員會討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

(一) 案由：處分本公司資產建議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略。

周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授權公司全權處理，再提報董事會報告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二) 案由：本公司一級主管異動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略。

余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六、散會：下午 2 點 20 分。